



■ 海都记者 陈晋

刚买三天的崭新摩托,碍于友情面出借,哪知朋友又交由他人驾驶还超载,结果发生事故二死二伤。《民法典》规定,因租赁、借用等情形机动车所有人、管理人与使用人不是同一人时,发生交通事故造成损害,机动车所有人、管理人对损害的发生有过错的,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近日,厦门翔安法院审理此案,因对涉案车辆未尽到合理的管理和注意义务,车主及朋友被判分别承担8万余元的赔偿责任。

# 出借车辆肇事致死 责任谁担?

## 厦门一未成年人将摩托借给同样未成年的朋友,哪知朋友又交由他人驾驶,结果发生事故;法院认定,因对车辆未尽合理管理义务,两人各赔8万

### 碍于友情面 借出刚买三天新车

近期,年仅13岁的小蔡在厦门一摩托车店买了辆女式摩托。购车后,小蔡没办牌照,也未购买保险。

购车后第三天,16岁的小黄向他借车,碍于友情面小蔡将车出借,而小黄又将车交由16岁的

小许驾驶,载着他还有小唐、小钟上路,小唐蹲在踏板上,其他三人挤在座位上。

当晚9时许,摩托沿国道324线行驶时,撞到停在应急车道上的一辆重型货车,小许和小唐当场死亡,小钟和小黄受伤。

警方认定,小许负事故主要责任,货车司机负次要责任,小唐、小钟及小黄无责。事后,因与承担主要责任一方的赔偿协商不成,小唐家属将小许监护人、小蔡及小蔡监护人、小黄及其监护人、涉案摩托车行告上法庭。

### 法院:未尽合理管理义务 出借人应担责

法院认为,小蔡明知小黄是未成年人,且无驾驶资格,仍将无牌车辆出借,而小黄又把车借给小许驾驶,而小许同样是未成年人,也无驾照。小蔡、小黄未对涉案车辆尽到合理的管理和注意义务,应当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小蔡、小黄为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人,由其监护人承担赔偿责任。此外,小唐系无偿搭乘,也知道小许是未成年人、无驾照,且车辆属于超载情况,且蹲在踏板上客观上阻挡驾驶员视线及妨碍驾驶,也有一定过错,依法应减轻小许的赔偿责任。而涉案车行有相应资质,车辆经检验为

合格,车行没有过错不承担赔偿责任。最终法院判决,对小许应承担的主要赔偿责任(70%)部分,由小许、小蔡、小黄、小唐按6:1:1:2责任比例承担,判处小许监护人赔偿小唐家属52万余元,小蔡及其监护人赔偿8万余元,小黄及其监护人赔偿8万余元。



建隆/制图

### 法条点睛

#### 《民法典》

第一千二百零九条 因租赁、借用等情形机动车所有人、管理人与使用人不是同一人时,发生交通事故造成损害,属于该机动车一方责任的,由机动车使用人承担赔偿责任;机动车所有人、管理人对损害的发生有过错的,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第一千一百七十三条 被侵权人对同一损害的发生或者扩大有过错的,可以减轻侵权人的责任。

第一千一百七十四条 损害是因受害人故意造成的,行为人不承担责任。

第一千一百七十五条 损害是因第三人造成的,第三人应当承担侵权责任。

### 律师: 受害者有过错 可减轻司机赔偿责任

福建元一律师事务所蒋双灌律师表示,在租赁、借用等情形下,发生交通事故造成损害,机动车所有人、管理人对损害的发生有过错的,应承担赔偿责任。上述事故中,小蔡和小黄作为未成年人,将摩托车交给小许驾驶,就没有对摩托车尽到合理的管理和注意义务。

蒋律师说,本案中,虽然小唐是受害

者,但他蹲在踏板上,已明知存在危险,且阻碍驾驶员视线,在认定赔偿上可以减轻小许的赔偿责任。

蒋律师提醒,将自己车辆外借前,一定要了解清楚对方的情况,包括年龄、有无驾照、有无喝酒、身体状况、开车技术等。同时,对方在搭乘自己的车辆时,也要提醒乘车人戴好头盔或者系好安全带。

# 发泄情绪报假警 男子被拘8日

海都讯(记者 江宛秋 通讯员 林永波 张宁) 遇到烦恼事,却借着酒劲拨打110发泄,近日,福州仓山区盖山镇一男子因寻衅滋事,被盖山派出所处以8日治安拘留。

25日晚8时许,110指挥中心接到一男子电话报警称其不想活了,要杀人。盖山派出所民警立

即出警,却见报警男子摇摇晃晃地自行走到民警面前,现场没有人员伤亡。

原来该男子姓高,暂住盖山镇吴山村,因当天下班回家看到妻子一直在打麻将,未给其做晚饭,心生不满,与妻子吵了一架,而后又独自喝闷酒,借着酒劲拨打110发

泄不满。

民警提醒:110报警服务台是公安机关受理刑事、治安案件,接受群众遇到危险或紧急情况时求助的警务服务平台,是维护公众安全的重要公共资源,切勿为追求个人目的而谎报警情,对恶意骚扰、滥打110的行为,警方将依法处置。

## 电“暖”企业获赞誉 “精准”服务在一线

海都讯(记者 唐明亮 通讯员 王茜琳) 8月27日,国网福清市供电公司收到来自万华化学(福建)有限公司的一封感谢信,对该公司在8月中旬大型设备顺利进场创造条件的支持和帮助表示衷心的感谢。

据了解,万华化学(福建)有限公司是福清市引

进的大型重点化工项目。为避免设备引进时受到电线标高影响,需进行组立水泥电杆及铁塔等电力线路改迁。

国网福清市供电公司精准对接用户需求,第一时间派人进行现场踏勘,迅速明确工程重点、难点,同时加班加点为本工程制定施工方案。在施工

过程中,积极协调施工相关单位,在设备抵港前圆满完成施工任务,为企业提供优质供电服务,推动供电营商环境深入优化。

把服务送到一线,把问题解决在一线。国网福清市供电公司排企忧、解企难,切实做好“电保姆”,提供更贴心、更周到的供电服务,与企业合作共赢、共同发展。

## 兴业银行落地全国首单湿地碳汇贷

8月18日,兴业银行以胶州湾湿地碳汇为质押,向青岛胶州湾上合示范区发展有限公司发放贷款1800万元,专项用于企业购买增加碳吸收的高碳汇湿地作物等以保护海洋湿地,成为全国首单湿地碳汇贷。据悉,该贷款由兴业银行联合青岛胶州湾发展集团,以胶州湾湿地内土壤碳库、水体碳库和植被碳库的固碳能力为基础,综合评定其固碳能力。在此基础上,兴业银行以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当日碳排放交易价格为依据,以胶州湾湿地减碳量的远期收益权为质押,测算贷款金额,并通过人民银行动产融资统一登记公示系统进行质押权利登记和公示后,为企业发放贷款。

## 兴业银行、兴业基金共推能源革新主题基金

由兴业基金发行管理,兴业银行作为主要代销渠道的全新公募产品——兴业能源革新股票基金于8月16日起正式发售。该基金既是兴业银行集团绿色金融业务版图中的又一创新产品,也是兴业基金助力绿色产业发展,完善公募产品布局、丰富集团财富产品货架的力作,进一步擦亮兴业银行集团绿色银行、财富银行名片。作为国内绿色金融先行者、明晟ESG评级最高的商业银行,兴业银行围绕“双碳”战略,积极探索碳达峰、碳中和实施路径,加快构建“基础金融服务+碳金融产品创新+碳市场交易”为一体的碳金融产品体系。截至目前该行绿色金融融资余额1.22万亿元,服务客户3.13万户。

### “讲文明 树新风”公益广告



节俭用餐 不浪费  
jie jian yong can